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9年3月25日上午8: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19年3月15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方红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1.2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不送红股，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6,960,000.00元(含

税), 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共计转增股本 123, 200, 000. 00 股。

表决结果: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格式和内容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 所包含的信息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提出本意见前, 未发现参与 2018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振华股份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振华股份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并确认其 2018 年度报酬的议案》;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为公司服务多年, 恪尽职守, 实事求是, 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及时地完成公司的各项审计工作。公司拟续聘其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同时双方本着友好协商原则, 确认 2018 年度报酬为人民币 60 万元(含税)。

表决结果: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 2019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拟给予公司 2019 年度监事薪酬如下：

1、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薪酬为：固定薪酬 21 万元人民币，绩效薪酬 24 至 34 万元人民币（含税）。

2、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薪酬为：固定薪酬 20 万元人民币，绩效薪酬 20 至 30 万元人民币（含税）。

3、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的薪酬为：固定薪酬 15 万元人民币，绩效薪酬 12 至 22 万元人民币（含税）。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振华股份 2018 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26 日